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整改复查意见书

(京东)应急复查〔2025〕执 00073 号

北京和睦家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91110101582553915L) _____:

本机关于 2025 年 3 月 6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
的决定〔(京东)应急责改〔 2025 〕〔 执 00101 〕号〕,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
查,提出如下意见:

1.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否履行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第七
条规定的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职责(已完成整改)

经核实,该企业已按照要求完成整改。

(以下空白)

被复查单位负责人(签名): _____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签名): 徐云鹏 证号: 01000124078

常远青 证号: 01000124029

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 3 月 6 日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一份交被复查单位。